

附件 4

2023 年度广州市天河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区财政局关于 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，我局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开展部门评价工作，抽取“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”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。

一、评价项目概述

（一）项目背景

2021 年 3 月 6 日，广州市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关于抓紧推进东西部协作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穗援〔2021〕10 号），我区结对帮扶帮扶毕节市大方县、纳雍县、七星关区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依据

根据《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2022 年〈东西部协作协议〉分解数的通知》（粤农组〔2022〕3 号）要求，参考省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财政援助资金增长数值，市协作办公室向市政府建议 2023 年度全市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总额 11.96 亿元。市政府办公厅转来《广州市协作办公室关于安排 2023 年我市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的请示》，要求市协作办、市财政局及各区政府遵照办理。

按市区两级财政资金分担比例（17.7%：82.3%）计算，由市本级财政和11个区财政分担2023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，其中我区需承担8948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目标

按照省市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项目绩效目标为“根据《广州市协作办公室关于安排2023年我市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的请示》要求，我区承担对口帮扶贵州省东西部协作资金8948万元，按时做好对口帮扶贵州省东西部协作资金上解工作。”

（四）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

根据《广州市协作办公室关于安排2023年我市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的请示》，我局2023年年初预算已安排8948万元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。

2023年1月18日，广州市对口支援协作和帮扶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关于请拨付2023年东西部协作资金的通知》（穗援〔2023〕3号），要求各区于2月10日前将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拨付到市协作办帮扶资金专户，以确保我市按时间节点划拨资金，完成东西部协作工作任务。

经报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，我局于2023年2月10日向市协作办帮扶资金专户拨付8948万元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。

（五）项目实施情况

2023年1月18日，广州市对口支援协作和帮扶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关于请拨付2023年东西部协作资金的通知》

（穗援〔2023〕3号），要求各区于2月10日前将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拨付到市协作办帮扶资金专户。经报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，我局于2023年2月8日向市协作办帮扶资金专户拨付8948万元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。

二、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

（一）总体结论

按照省市文件，2023年年初预算足额安排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，在收到市拨付通知后，及时开展请示、上会、请款等工作，在规定时限内将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拨付至市协作办指定账户，高质量完成省市工作任务要求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分析

1. 在“帮扶资金到位率”方面，与区财政部门充分沟通，按照省市文件，在年初预算足额安排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，确保帮扶资金到位率达到100%。

2. 在“资金拨付（上解）及时性”方面，在收到市拨付通知后，及时开展请示、上会、请款、审核、审批等相关工作，在规定时限内将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拨付至市协作办指定账户，高质量完成省市工作任务要求。

3. 在“社会贡献率”方面，2023年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的区级财政资金由广州市11个区共同分担，其中我区所占比例为9%，达到目标值。

三、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

（一）在目标定位和设计方面。以项目事实为依据，以省市文件为准绳，确保绩效目标的真实性、有效性，发挥绩效目标的督促作用，推进项目整体及时、高效完成。

（二）在项目管理方面。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阶段性审视项目完成情况，加强与各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，确保程序完善、流程紧凑，合力高质量完成省市交办任务。

四、存在问题或不足

无。

五、相关建议

（一）政策方面建议。

该项目是上级政策性任务，须足额保障财政资金投入；按照目前文件要求，该项目将延续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方面建议。

加强与市协作办公室等上级部门的沟通，按要求做好下一年度帮扶资金预算。